

二零零七年四月份生活聖言

「我在你們中間却像是服事人的。」（路22：27）

無酵節的那天，即逾越節當天晚上，耶穌和門徒在小樓房內一起分享祂的最後晚餐。祂把餅擘開，又把酒遞給門徒，然後給門徒一個最後的訓導：在祂的團體裡，最大的要成為最小的，作首領的要成為服事人的。

根據若望福音的記載，耶穌透過一個意義深長的行動——為門徒洗腳，來指出祂為眾門徒之間相處之道所帶來的嶄新精神，一反慣常的上尊下卑的邏輯。（在最後晚餐中，宗徒們曾爭論他們當中誰是最大的。）

「我在你們中間却像是服事人的。」

盧嘉勒在她的一篇講題裡這樣說：『愛就是服務。耶穌親自給我們立下了榜樣。』¹

「服務」這個詞語可以給人一種身份被貶抑的感覺。提供服務的人一般不是被視為較低下的嗎？然而，人人都渴望被人服事。政府機關以及社會服務機構都回應了這樣的訴求。政府部門裡最高級的官員不是被稱為「部長」- 即「公僕」嗎？社會服務機構不就是以「服務」為它們的宗旨嗎？我們對店員的招待周到、收銀員的快捷服務，以至醫護人員具有專業性及體貼的照料，無不感到稱心滿意。

假如我們對別人有這樣的要求，那麼也許別人對我們會有相同的期望。

耶穌的這句話提醒了我們基督徒，我們對每個人都負有一份愛的債務。因此，我們應與耶穌一起，並且應該好像祂那樣，在家庭或工作中跟我們相遇的每個人面前重複這句話：

「我在你們中間却像是服事人的。」

盧嘉勒也常常提醒我們，基督徒的精神就是：『服務，服務眾人，把每個人視作為自己的主人。假如我們是僕人，那麼別人就是我們的主人了。去服務吧！把自己放置在別人之下。藉著為大眾服務，去達致福音中所稱的首位。（……）基督徒的精神是認真的，並不是表面工夫，或一點點的憐憫，一點點的愛心，一點點的施捨而已。絕對不是！不只是施捨窮人，就可以心安理得，接著卻繼續向人發號施令，欺凌弱小，這太容易了！』²

可是，我們該怎樣去服務呢？在同一篇講題中，盧嘉勒教導了我們四個字：『生活對方』，意思是：『懂得深入了解對方，體會別人的感受，並嘗試分擔他人的重擔。』

盧嘉勒舉了一個例子：『跟小孩子在一起時可以怎樣做呢？要是他們喜愛玩耍，就跟他們一起玩吧！』家裡有人想看電視或出外散步嗎？你可能會認為，這真是浪費時間呀！但盧嘉勒卻說：『錯了，這絕對不是浪費時間，一切都是為了愛，所以並沒有白費時間，因為我們需要為愛而與他人打成一片。』

『難道我真的要為別人拿外套？或在吃飯時侍候他嗎？是的，因為耶穌所要求的服務並不是空想和感情用事。耶穌要求的是具體的服務，需要我們動腦筋、用體力、運用我們的手和腳，整個人去服務。』³

「我在你們中間却像是服事人的。」

因此，我們現在該知道怎樣去實踐這句聖言。讓我們細心留意週遭的人，隨時準備回應他們的憂慮和需要，具體地去愛。

有時候，我們只需要在工作上不斷改善，以專業的精神，力求盡善盡美，透過工作來服務我們的社會。

又或者去回應一些來自遠方或身旁的人的請求，向那些老弱的、失業的、殘缺的或孤獨的人伸出援手。我們也可以幫助那些遭受自然災害的偏遠國家，助養兒童，或支持人道主義的計劃。

至於那些身居要位的人，他們應該除去令人反感的態度，不再發號施令，並謹記所有人都是兄弟姐妹。

假如我們能夠以愛去做每一件事情，我們將發現早期基督徒的一句格言：「誠心服事他人者為王」是十分有道理的。

查迪神父及霍嘉娜撰寫

1 一九八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在瑞士拜恩的講題

2 同上

3 同上